(上接B518版)

●委托理财受托方;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总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20,000万元(含本数)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金融机构的保本理财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上述投资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六届十五次董事会、六届十四次监事会审议通过。

一、交易目的及交易概述

(一)交易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货币资金的管理效率,提升资金管理集中度,公司拟使用总额最高不超过520,000万元人民币(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择机投资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本投资风险低、安全性高。

(二)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预计在520,000万元人民币限额内,根据资金暂时闲置的情况择机购买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的理财产品,优先选择银行的结构性存款进行操作,以证券公司理财产品作为补充。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收益水平合理的理财产品作为标的。

(四)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针对投资风险,上述投资严格按照公司相关规定执行,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采取止损措施并予以披露;

2,公司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在批准额度及理财期限内决定具体投资理财方案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公司总会计师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金融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具体经办部门。财务金融部负责理财产品业务的各项具体事宜,通过建立台账对公司投资理财情况进行日常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董事会负责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各项投资及损益情况。

二、本次投资理财基本情况

(一)投资额度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货币资金的管理效率,提升资金管理集中度,公司拟使用总额最高不超过520,000万元人民币(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择机投资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

(二)额度有效期

上述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

(三)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批准额度及理财期限内决定具体投资理财方案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明确投资理财金额、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预计本次委托理财的受托方均为公司主要合作银行、国有及央企独资或控股的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信用评级较高、履约能力较强,交易对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

四、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目的及科目列示

公司对可实现保本固定收益的结构性存款,作为银行存款进行管理,在"银行存款"列示,取得的利息在"财务费用-利息收入"列示。对可通过SPPI现金流测试的券商理财产品在"其他货币资金"列示,取得的收益在"财务费用-利息收入"列示;其他券商理财产品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取得的收益在"投资收益"列示。

公司是在确保生产经营正常运转的前提下,积极对资金进行管理,以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的投资理财业务,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回报。

2021年一季度末,公司自有资金理财金额35.85亿元,占公司货币资金的比例为29.28%。

(二)交易的影响

1.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预计未来将会对公司投资收益产生积极影响。

2.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对正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三)公司近期财务数据

单位: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20年	2021年1-3月
资产总额	30,167,736,195.37	30,202,875,393.26
负债总额	20,390,739,845.78	20,241,944,665.60
净资产	9,776,996,349.59	9,960,930,727.66
营业收入	13,234,086,967.07	1,911,805,443.08
净利润	657,225,782.92	176,976,387.09
经营性现金流净额	4,481,924,499.13	302,290,540.34

五、投资风险分析提示

投资的理财产品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等风险,从而可能对委托资产和预期收益产生影响。

六、该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年4月23日,公司召开六届十五次董事会和六届十四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相关意见如下:

(一)监事会意见: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货币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52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理财,在额度内可循环使用。公司是在确保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力争通过投资获得高于同期存款的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一致同意此项议案。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含结构性存款)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109,500.00	858,000.00	11,226.62	251,500.00
2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186,000.00	79,000.00	1,659.55	107,000.00
合计		1,295,500.00	937,000.00	12,886.17	358,5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5亿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9%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2%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5.85亿	
前十二个月内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9.95亿	
六届九次董事会和六届九次监事会授予总理财额度				45.8亿	

特此公告。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967 证券简称:内蒙一机 公告编号:临 2021-026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含金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货币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350,000万元人民币(含本数)与兵工财务公司共同投资流动性好、收益明显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的短期(期限不超过12个月)保本理财产品。本次关联交易的发生额在公司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总额度520,000万元人民币(含本数)内进行。

●交易风险:本次拟投资的理财产品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等风险,从而可能对委托资产和预期收益产生影响。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未发生同类关联交易。

●委托理财受托方: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关联方理财不超过350,000万元(含本数)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金融机构的保本理财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上述投资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六届十五次董事会、六届十四次监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交易目的及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含金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货币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350,000万元人民币(含本数)与兵工财务公司共同投资流动性好、收益明显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的短期(期限不超过12个月)保本理财产品。本次关联交易的发生额在公司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总额度520,000万元人民币(含本数)内进行。

兵工财务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关联交易实施指引》规定,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未发生同类关联交易。

(二)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2021年,公司预计在350,000万元人民币限额内根据资金暂时闲置期限的情况与兵工财务公司择机共同投资理财产品,优先选择银行的结构性存款进行操作,以证券公司理财产品作为补充。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收益水平合理的理财产品作为标的。

(四)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针对投资风险,上述投资应严格按照公司相关规定执行,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采取止损措施并予以披露;

2,公司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在批准额度及理财期限内决定具体投资理财方案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公司总会计师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金融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具体经办部门。财务金融部负责理财产品业务的各项具体事宜,通过建立台账对公司投资理财情况进行日常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董事会负责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各项投资及损益情况。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邱江

注册地: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青年湖南街19号

注册资本:634,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贷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金融租赁;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成员单位开展外汇资金集中管理及即期结售汇业务(包括自身结售汇业务和对成员单位的结售汇业务)。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和控股股东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

财务数据:截至2020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1,583.70亿元,资产净额为137.16亿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13.64亿元,净利润为5.98亿元(未经审计数据)。

三、投资理财暨关联交易基本情况概述

(一)投资额度

在满足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根据实际需要,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350,000万元人民币与兵工财务公司共同投资流动性好、收益明显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的短期(期限不超过12个月)保本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次关联交易的发生额在公司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总额度520,000万元人民币(含本数)内进行。

(二)额度有效期

上述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

(三)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决定具体投资理财方案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明确投资理财金额、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等。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兵工财务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董事会已对关联方兵工财务的基本情况、信用情况及其履约能力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上述关联方的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交易,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

五、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目的及科目列示

公司对可实现保本固定收益的结构性存款,作为银行存款进行管理,在"银行存款"列示,取得的利息在"财务费用-利息收入"列示。对可通过SPPI现金流测试的券商理财产品在"其他货币资金"列示,取得的收益在"财务费用-利息收入"列示;其他券商理财产品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取得的收益在"投资收益"列示。

公司是在确保生产经营正常运转的前提下,积极对资金进行管理,以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的投资理财业务,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回报。

2021年一季度末,公司自有资金理财金额35.85亿元,占公司货币资金的比例为29.28%。其中,与兵工财务公司共同投资理财金额为0元。

(二)交易的影响

(1)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预计未来将会对公司投资收益产生积极影响。

(2)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没有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3)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对正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三)公司近期财务数据

主要财务数据	2020年	2021年1-3月
资产总额	30,167,736,195.37	30,202,875,393.26
负债总额	20,390,739,845.78	20,241,944,665.60
净资产	9,776,996,349.59	9,960,930,727.66
营业收入	13,234,086,967.07	1,911,805,443.08
净利润	657,225,782.92	176,976,387.09
经营性现金流净额	4,481,924,499.13	302,290,540.34

六、投资风险分析提示

投资的理财产品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等风险,从而可能对委托资产和预期收益产生影响。

七、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年4月23日,公司召开六届十五次董事会和六届十四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理财产品议案》,其中关联董事李全文、魏晋忠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上述关联交易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计风险防控委员会出具了审核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在召开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之前,认真查阅和审核了所有资料,并就相关事宜与公司董事会、管理层进行了深入的询问与探讨。基于独立判断,认为本项议案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和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能够提高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货币资金的管理效率。一致同意将此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本投资风险低、安全性高,且本次关联交易的发生额在上述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总额度内进行。通过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保本理财产品,能够进一步提高公司货币资金的管理效率和收益水平,风险可控,投资收益较为可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在召集、召开审议本议案的会议程序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此议案时,关联董事实行了回避原则。因此,一致同意此项议案,并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计风险防控委员会书面审核意见: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流动性好、收益明显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的短期(期限不超过12个月)保本理财产品,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方产生依赖,也不会影响其独立性。本委员会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并提交董事会审议。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与兵工财务公司共同投资理财(含结构性存款)的情况

公司最近十二个月未曾使用自有资金与兵工财务公司共同投资理财(含结构性存款)。

特此公告。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967 证券简称:内蒙一机 公告编号:临 2021-027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本次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情况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关联董事李全文先生、魏晋忠先生在六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上回避了对关联交易议案的表决。

● 本次关联交易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不会产生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已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六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及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李全文先生、魏晋忠先生回避了对上述议案的表决,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上述关联交易并发表了独立意见,经审议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认为:公司2020年发生的关联交易和对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预计是因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该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合理,价格公允,决策程序合法,交易公平、公正、公开,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据此,一致同意将《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情况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因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合理、公允,决策程序合法,交易公平、公正、公开,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上述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风险防控委员会审核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二)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0年预计金额	2020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单位	570,000.00	415,616.69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180,000.00	175,539.07	
	其他	111,000.00	94,440.44	
	合计	861,000.00	685,596.2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单位	200,000.00	196,899.01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25,000.00	24,664.02	
	其他	7,000.00	5,360.10	
	合计	232,000.00	226,923.13	
租赁关联方土地、房屋、设备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1,060.00	1,058.72	
	其他	90.00	72.68	
	合计	1,150.00	1,131.40	
租赁房屋、设备给关联方	兵器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190.00	174.93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550.00	520.02	
	其他	240.00	224.65	
	合计	980.00	919.60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50,000.00	541,406.35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	5,500.00	关联单位资金情况变化,用款计划改变

(三)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1年1-3月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0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单位	630,000.00	37.41	3,337.99	415,616.69	33.29	产品结构发生变化,关联交易上升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220,000.00	13.06	17,867.08	175,539.07	14.06	
	其他	116,000.00	6.89	16,657.70	94,440.44	7.56	
	合计	966,000.00	57.36	37,862.77	685,596.20	54.9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单位	400,000.00	29.81	9,155.16	196,899.01	14.88	本年预计销售产品发生变化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37,000.00	2.76	3,013.94	24,664.02	1.86	本年预计销售产品发生变化
	其他	7,000.00	0.52	1,550.21	5,360.10	0.41	本年预计销售产品发生变化
	合计	444,000.00	33.09	13,719.31	226,923.13	17.15	
租赁关联方房屋、土地及设备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单位	0	0	0	0	0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1,372.00	93.33	0	1,058.72	93.58	
	其他	98.00	6.67	0	72.68	6.42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预计新增租赁
	合计	1,470.00	100	0	1,131.40	100.00	
租赁房屋、设备给关联方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单位	250.00	14.43	0	174.93	11.51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936.00	54.03	0	520.02	34.22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预计新增租赁
	其他	404.00	23.32	0	224.65	14.78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预计新增租赁
	合计	1,590.00	91.78	0	919.60	60.51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50,000.00	50.00	473,350.00	541,406.35	38.27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	41.67	2,500.00	5,500.00	100.00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预计新增贷款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

法定代表人:焦开河

成立日期:1999年6月29日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坦克装甲车辆、火炮、火箭炮、火箭弹、导弹、炮弹、枪弹、炸弹、航空炸弹、深水炸弹、引信、火工品、火炸药、推进剂、战斗部、火控指控设备、单兵武器、民用枪支弹药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国有资产投资及经营管理;夜视器材、光学产品、电子与光电子产品、工程爆破与防化器材及模拟训练器材、车辆、仪器仪表、消防器材、环保设备、工程与建筑机械、信息与通讯设备、化工材料(危险品除外)、金属与非金属材料及其制品、工程建筑材料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设备维修;民用爆破器材企业的投资管理;货物仓储、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承包、监理;设备安装;国内展览;种苗业、养殖业经营;农副产品深加工;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承包境外工业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最终控股股东

财务数据:截至2020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43,991,352万元,净资产为17,853,949万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49,002,216万元,净利润为1,520,125万元(未经审计)。

(二)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全文

注册地:包头市青山区民主路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坦克装甲车辆及轮式装甲车辆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机械制造、汽车和专用汽车整车及零配件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铁路车辆整车及零配件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工程机械整车及零配件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发动机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本产品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冶炼冲锻工具制造,计算机软件、集装箱配件、金属制品、非金属制品、橡胶制品、塑料制品、氧气制品设计、销售;机械制造;汽车、铁路车辆及工程机械设计、研发、销售及售后服务;抽油杆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汽车、铁路车辆、工程机械、抽油杆、抽油管、接箍管、发动机等产品零部件,本产品技术的出口业务;检测和校准技术服务;普通货运(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氮气制品、氩气制品、二氧化碳制品生产、销售(以上三项凭资质证经营);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

财务数据: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4,050,655万元,净资产951,481万元,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1,616,323万元,利润总额79,880万元(未经审计)。

(三)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邱江

注册地: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青年湖南街19号

注册资本:317,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贷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金融租赁;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成员单位开展外汇资金集中管理及即期结售汇业务(包括自身结售汇业务和对成员单位的结售汇业务)。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和控股股东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

财务数据:截至2020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1,583.70亿元,资产净额为137.16亿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13.64亿元,净利润为5.98亿元(未经审计数据)。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公司与各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在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下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保证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的定价方法为:以市场化为原则,并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若交易的产品和劳务没有明确的市场价格时,由双方根据成本加上合理的利润协商定价;关联方向公司提供产品和服务的价格不高于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相同产品和服务的价格。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交易目的:公司按市场定价原则与关联人进行的交易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有利于保证公司开展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2、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备查文件

1、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六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六届十四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3、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4、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六届十五次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967 证券简称:内蒙一机 公告编号:临2021-032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结果,公司拟对实施累计投票制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由原来的"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修改为"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必须实行累积投票制"

附件: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件:

章程修正案

序号	原章程内容	修订后章程内容
1	第九十四条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 公司选举二名以上(含两名)董事、监事时,应当采取累积投票制,即每位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拥有的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乘以他有权选出的董事人数的乘积数,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全部选票投向某一位董事候选人,也可以任意分配给其有权选举的所有董事候选人,或用全部选票投向两位或多位董事候选人,得票多者当选,并执行以下原则: (一)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实行分开投票。 公司对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分开选举,分开投票:选举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有权取得的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乘以他有权选出的独立董事人数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该公司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得票多者当选,选举非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有权取得的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乘以他有权选出的非独立董事人数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该公司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得票多者当选。 (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数可以多于公司章程规定的人数,每位投票股东必须将自己应有票数具体分配给所选的董事候选人。但所投票的候选人数不能超过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人数,所分配票数的总和不能超过股东拥有的投票数,否则,该票作废。监票人和点票人必须认真核对上述情况,以保证投票的公正、有效。 (三)董事、监事的当选原则:董事、监事候选人根据得票多少的顺序来确定最后的当选人,但每位当选董事、监事的最低得票数必须超过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股份的半数。否则,对不够票数的董事、监事候选人进行再次投票,仍不够者,由公司下次股东大会补选。对符合最低投票数且得票相同但只能有一人能进入董事会或监事会的两位候选人需进行再次投票选举。	第九十四条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必须实行累积投票制。 公司选举二名以上(含两名)董事、监事时,必须采取累积投票制,即每位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拥有的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乘以他有权选出的董事人数的乘积数,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全部选票投向某一位董事候选人,也可以任意分配给其有权选举的所有董事候选人,或用全部选票投向两位或多位董事候选人,得票多者当选,并执行以下原则: (一)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实行分开投票。 公司对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分开选举,分开投票:选举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有权取得的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乘以他有权选出的独立董事人数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该公司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得票多者当选,选举非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有权取得的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乘以他有权选出的非独立董事人数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该公司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得票多者当选。 (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数可以多于公司章程规定的人数,每位投票股东必须将自己应有票数具体分配给所选的董事候选人。但所投票的候选人数不能超过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人数,所分配票数的总和不能超过股东拥有的投票数,否则,该票作废。监票人和点票人必须认真核对上述情况,以保证投票的公正、有效。 (三)董事、监事的当选原则:董事、监事候选人根据得票多少的顺序来确定最后的当选人,但每位当选董事、监事的最低得票数必须超过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股份的半数。否则,对不够票数的董事、监事候选人进行再次投票,仍不够者,由公司下次股东大会补选。对符合最低投票数且得票相同但只能有一人能进入董事会或监事会的两位候选人需进行再次投票选举。

证券代码:603688 证券简称:石英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36
转债代码:113548 转债简称:石英转债
转股代码:191548 转股简称:石英转股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经公司对文字、日期表述的进一步核查,现对第一季度报告中文字、日期表述进行如下更正:

更正前:

2)利润表项目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1-3月	变动率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07,665,560.99	139,426,553.92	48.94%	主要系报告期内石英产品收入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	123,832,437.51	80,636,900.08	53.57%	主要系报告期内石英产品销量增加导致
销售费用	2,431,443.87	4,771,060.73	-49.04%	
管理费用	22,403,001.35	14,287,381.88	56.80%	
研发费用	8,324,326.47	4,390,109.45	89.62%	主要系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增长
信用减值损失	-2,405,496.43	-944,971.22	154.56%	
资产减值损失	-2,109,232.82	-4,461,757.53	-52.73%	
投资收益	1,112,994.55	2,550,004.97	-56.35%	主要系本期到期理财收益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336,837.90	2,300,404.53	-85.36%	主要系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	100,000.00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内捐赠支出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1-3月	变动率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3,663.58	-23,742,040.19	-89.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28,278.00	-13,597,370.48	567.25%	主要系当期理财到期所致

更正后:

2)利润表项目

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1-3月	变动率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07,665,560.99	139,426,553.92	48.94%	主要系报告期内石英产品收入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	123,832,437.51	80,636,900.08	53.57%	主要系报告期内石英产品销量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2,431,443.87	4,771,060.73	-49.04%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将与履约义务相关的运输费及出口货物代理费计入合同履约成本所致
管理费用	22,403,001.35	14,287,381.88	56.80%	主要系本期职工薪酬及激励成本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8,324,326.47	4,390,109.45	89.62%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产品新工艺研发投入增长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2,405,496.43	-944,971.22	154.56%	主要系当期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109,232.82	-4,461,757.53	-52.73%	主要系当期存货跌价准备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1,112,994.55	2,550,004.97	-56.35%	主要系本期到期理财收益及权益法下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336,837.90	2,300,404.53	-85.36%	主要系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	100,000.00	-100.00%	主要系上期捐赠支出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1-3月	变动率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3,663.58	-23,742,040.19	-89.83%	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28,278.00	-13,597,370.48	567.25%	主要系当期新增理财所致

除上述更正外,原公告中其他内容保持不变,更正后的《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